

##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股份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73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19年5月14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

1、2019年5月16日，公司首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4日、2019年7月3日、2019年8月2日、2019年9月4日、2019年10月9日、2019年11月2日、2019年12月3日、2020年1月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并于2019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至2020年1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7,566,58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5%，最高成交价为23.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4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43,620,802.43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股份回购完成的公告》。

4、截至2020年2月3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7,820,68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0%，最高成交价为23.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4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49,427,657.43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及《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二、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7,820,682股，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回购股份已将其中6,043,800股用于公司实施的第一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剩余1,776,882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按照截至2020年1月31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本次回购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1、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总股本无变化，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后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34,265	0.31%	1,734,265	0.31%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7,037,086	99.69%	557,037,086	99.69%
总股本	558,771,351	100.00%	558,771,351	100.00%

2、鉴于本次回购股份中的6,043,800股已用于公司实施的第一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假设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1,776,882股被注销，公司总股份将减少，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后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34,265	0.31%	1,734,265	0.31%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7,037,086	99.69%	555,260,204	99.69%
总股本	558,771,351	100.00%	556,994,469	100.00%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实施了第一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为本次回购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认购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合计480万份，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认购份额 (万份)	占本持股计划总份 额的比例
1	杨乐	董事长	32	0.33%
2	夏家信	副董事长、总经理	32	0.33%
3	王从春	董事、副总经理	32	0.33%
4	陶长文	董事、副总经理	32	0.33%
5	刘瑞元	董事	32	0.33%
6	孙庆元	董事、副总经理	32	0.33%
7	戴世林	监事会主席	32	0.33%
8	杨成虎	监事	32	0.33%
9	赵从峰	监事	32	0.33%
10	刘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2	0.33%
11	孙彩军	副总经理	32	0.33%
12	李恩平	副总经理	32	0.33%
13	李俊伟	副总经理	32	0.33%
14	贺玉	副总经理	32	0.33%
15	袁金林	财务总监	32	0.33%
<b>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b>			<b>480</b>	<b>4.96%</b>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12日、2019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第一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19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6,043,800股已于2019年11月25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总股本的1.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持有公司股份1,776,8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予以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5月16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26,484,609股的25%（即6,621,152股）。

4、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